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详细了解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继峰股份	603997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电话	电子邮箱
王俊豪	董事会秘书	潘阿斌	
0574-86163701		0574-86163701	
0574-86813075		0574-86813075	
wjunhao@nb-j.com		panab@nb-j.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392,164,646.88	1,069,044,980.41	3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4,140,898.98	781,282,816.55	5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87,076.54	68,333,895.56	64.32
营业收入	500,658,506.81	449,275,258.98	1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874,777.10	98,415,151.65	-1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653,154.03	97,416,628.68	-16.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2	14.13	减少5.8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7	-18.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7	-18.5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59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德弘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43	208,080,000	208,080,000	无
Wing Sing	境外法人	23.314	97,920,000	97,920,000	无
君润二号	其他	12.857	54,000,000	54,000,000	无
朱永通	境内自然人	0.095	40,000.00	0	未知
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其他	0.083	348,445.00	0	未知
蔡清水	境内自然人	0.050	20,100.00	0	未知
金建明	境内自然人	0.048	20,000.00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沪深300指数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45	180,000.00	0	未知
刘炳彪	境内自然人	0.043	180,000.00	0	未知
陶人青	境内自然人	0.040	168,100.00	0	未知

前10名股东中的宁波继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LTD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义平、邵峰斌夫妇及其子王理控制的企业,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关联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2.4 截止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增速面临下行压力,消费、投资、进出口增速有明显放缓迹象,汽车产销从过去的高速增长到现在“微增长”,由“产销统计”的数据显示,2015年1月-6月,中国汽车产销1209.50万辆和1185.03万辆,同比增长2.64%和1.43%,比上年同期回落6.96个百分点和6.93个百分点。其中乘用车产销102.78万辆和1009.56万辆,同比增长6.38%和4.80%,比上年同期回落5.67个百分点和6.38个百分点;商用车产销17.72万辆和175.47万辆,同比下降14.86%和14.41%,降幅比上年同期明显加大。

在行业增速放缓、竞争加剧背景下,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实现营业收入1,069,044,980.41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1.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874,777.10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5.73%。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获得了6项实用新型专利,并有1项发明专利申请已被受理。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共获得发明专利105项,发明专利5项。

2015年上半年,公司与合作伙伴在武汉设立了合资公司武汉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及武汉东峻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进一步拓展武汉及其周边整车厂业务。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81号)批准,公司于2015年12月12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每股发行价7.9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7,82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893.84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43,926.1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立信会验[2015]0320号《验资报告》。2015年3月2日,公司于上交所挂牌上市。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00,658,506.81	449,275,258.98	11.44
营业成本	312,802,362.59	273,511,356.17	14.37
销售费用	11,575,560.86	9,204,375.68	25.76
管理费用	70,820,477.40	43,349,992.96	56.17
财务费用	1,580,110.97	153,502.46	1,08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87,076.54	68,333,895.56	64.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49,271.30	-63,337,801.61	-312.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315,575.09	-21,160,271.23	不适用
研发支出	21,333,157.25	15,141,255.46	40.89

变动比例超30%说明: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新品开发力度,研发支出增加;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引起管理人员工资及员工人数有所不同而增加;新产品研发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影响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相应收款增加;另收到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政府补助、银行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无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无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经营计划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按部就班的实现了公司预期的经营计划目标。
(4) 其他
无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升华拜克 编号:2015-071
债券代码:122254 债券简称:12拜克01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12拜克01”抵押及质押资产价值跟踪评估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财产托管协议》、《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财产托管协议》等相关规定,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仲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仲元评估”)对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12拜克01”涉及的已抵押及质押资产进行了资产价值跟踪评估。

上述已抵押及质押资产包括:本公司合法拥有的位于湖州市德清县钟管镇的部分土地、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位于杭州市西湖闻天目山路天目大厦的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拜克生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拜克”)合法拥有的位于内蒙古托克托的部分土地、房屋建筑物以及本公司合法持有的浙江伊科拜克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科拜克”)49.00%的股权。

仲元评估以2015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对上述已抵押及质押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2015年8月1日出具了仲元评估[2015]18号评估报告。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编号:2015-066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5年8月26日接到股东朱吉满先生委托人的通知,2015年7月至8日期间,朱吉满先生本人通过自行认购及个人账户和委托他人通过自行认购的信托单元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2,585,3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权益变动未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朱吉满先生将及时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公告。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7日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997 公司简称:继峰股份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汽车零部件	491,892,156.38	307,827,183.12	37.42	11.44	14.92
合计	491,892,156.38	307,827,183.12	37.42	11.44	14.9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	419,943,004.68			15.42	
国外	71,949,151.70			-7.24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1.细分市场领先地位
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已成功进入国内外多家整车厂、汽配配套体系,并发展成为国内少数能同时为日系、美系、日系、自主品牌等整车生产厂提供配套的头枕及扶手供应商。同时,为提高公司快速反应能力,降低采购成本,公司还不断完善生产布局,已在长春、广州、成都、武汉、柳州建立了生产基地。随着公司产能不断扩大和生产基地日趋完善,公司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公司在国内乘用车座椅头枕细分市场具有明显的领先地位。公司在国内乘用车座椅头枕细分市场具有明显的领先地位。

2.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头枕支撑槽加工技术和侧围弹泡发泡工艺。在头枕支撑槽加工方面,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多槽加工工艺,连续弯曲增加加工技术、二面同步加工技术,复杂形状凸缘槽口滚切工艺等核心技术,能够在确保支撑高负荷的前提下和安全性能的前提下,使头枕支撑槽比竞争对手厚薄三分之一以上,从而达到轻量化要求,能够满足国内外客户高标准的质量要求。在泡液发泡和生产方面,公司拥有多年的经验和专业技术优势,除了传统的泡液生产方式,公司还具有PP发泡工艺,并成功应用于新天和奥迪等高档车型的头枕项目。2011年,公司按照丰田汽车质量标准成功研发了侧围弹泡发泡工艺,成功应用于丰田汽车的座椅头枕配套体系。侧围弹泡发泡工艺的头枕泡液能够在发生侧围碰撞时瞬间发泡,发泡后,在侧围碰撞时能够吸收冲击力,从而减少碰撞人员受到的伤害。

公司拥有专业的售前售后服务团队,现已逐步具备和客户同步开发乘用车座椅头枕和扶手的设计开发能力。同时,公司拥有座椅头枕及扶手生产所需工业装备和设备的设计制造能力,泡液发泡、泡沫转鼓、冲压模具、生产辅助工装等专业设备及工装的制造能力保证了公司项目开发的高效性和灵活性,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提出的设计更改和质量要求,及时修改模具制作件。

公司拥有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体。公司客户主要为一汽集团、李尔、佛吉亚等全球知名的汽车座椅总成生产厂家,并间接配套给一汽大众、东风日产、神龙汽车、一汽轿车、上海通用及通用汽车、克莱斯勒、长安福特、一汽丰田、东风本田、华晨宝马等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商。

公司客户新项目的设计、开发和制造,推动了公司新项目的拓展和产品品质的提升,同时验证了公司售后服务的及时性。此外,丰富的配套经验使公司在新项目投标中具有竞争优势。

4.成本优势
公司拥有较为完整的头枕产品生产线,产品自给率高,生产成本在行业内处于相对较低水平。为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更好地控制生产成本,公司于头枕支撑槽及座椅扶手骨架、钣金件生产的冲压模具和冲压及座椅扶手制造环节的模具全部自主研发设计和制造,并通模具的标准化,降低模具生产成本,确保模具的精度和寿命。公司拥有先进的加工工艺和工艺技术,可根据客户需求自行定制生产所需的头枕泡液发泡、原材料采购相对较为灵活,采购价格相对较低。另外,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成本管理制度,设有成本考核单元,在进行成本考核工作的同时,持续完善各岗位、各工种的成本考核制度,有利于公司生产成本的下降。

5.管理优势
公司多年来致力于乘用车座椅头枕和扶手的设计、生产和销售,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和,对座椅头枕和扶手产品各方面情况的理解较为深入,并结合公司先进管理体系,形成了一套与公司头枕和扶手业务相适应的管理性,该管理体系高效、简洁、专业性,能够更好地适应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的需求,并具有一定的先进性,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专业、稳定,通过系统管理革新,实行精益生产方式,完善降低原料消耗,控制内部损耗损失,合理控制生产计划,减少生产过程中人为因素造成的报废,返工,保证了公司售后服务及时性,提高了产品合格率和生产率。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2) 委托贷款情况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4)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5) 证券投资情况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四 关联方财务数据的相关情况
4.1 与关联方财务数据对比,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